

##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98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30

地點：本校 2955 會議室（天機教學大樓 10F）

主席：鍾燕宜 教務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陳竹軒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一、971 第 1 次教務會議決議事項

（一）決議事項一：照案通過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更正申請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二）決議事項二：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學則」、「中臺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部學則」修正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三）決議事項三：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學生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辦法」修正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四）決議事項四：修正通過中臺科技大學提升學生上網填寫「教師授課意見調查表」實施要點草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五）決議事項五：照案通過 94-97 日間部四技、五專課程標準表之畢業相關說明修正。（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六）決議事項六：照案通過修正 97 學年度五專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科及放射技術科課程標準表之必修課程名稱。（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七）決議事項七：照案通過四技進護一甲金惠琦等七人申請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服務、群育成績更正案。（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八）決議事項八：照案通過學生「生活與服務」課程成績補修合格，更正成績案。（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指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九）決議事項九：英文學分抵免實施要點修正。（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1. 實施要點修正後通過。

2. 抵免學分部分請語言中心與應外系教師討論後再議。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決議事項十：照案通過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體育選修開課時段及項目編排事宜，惟選課人數若未達下限者，仍不予開課。（提案單位：體育室）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一）決議事項十一：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

正案。(提案單位：放射技術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二)決議事項十二：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辦法」。(提案單位：放射技術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三)決議事項十三：修正通過「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提案單位：放射技術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四)決議事項十四：「護理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訂案。(提案單位：護理研究所)

1. 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請分別訂定，方便學生遵循。

2. 修正後條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國內知名學會期刊.....，「知名」應明確定義。

執行情形：辦理情形追蹤中。

(十五)決議事項十五：緩議，提下次會議研議「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修業辦法」修訂案。(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六)決議事項十六：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抵免學分要點」修訂案。(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七)決議事項十七：照案通過護理系 97 學年度日二技、進二技(平常班)、進二技(週間班及週末班)課程標準表。(提案單位：護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十八)決議事項十八：9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在職專班上課時段規劃案，提案單位未出席，撤案。(提案單位：幼兒保育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參、工作報告：

### 一、教務處綜合業務報告

(一)本校執行教學卓越計畫迄今已 3 年，依照教育部規劃，97 年計畫結束後，本校預定於 5 月份提出 98 至 99 新計畫，以 1.5 年為期。97 年度計畫執行成果亦將於 5 月份提報，該成果為本校未來計畫是否能再次獲得獎助之重要指標項目，已商請各系所提供 97 年度各項教學有關之成果，擬請各系配合。資料繳交期限為 98.04.26。

(二)97 年度技職校院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師生教學滿意度問卷調查作業，由教育部委託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預定於 98.04.30 進行施測，已由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安排受測場地，教師與學生抽測人數將於 98.04.25 公布，其中教師代表由學校自行安排，學生代表則依抽樣方式辦理。擬請人事室、生輔組、註冊組協助相關事宜。受測教師俟名單確定後週知，請務必配合出席。受測學生預定於 98.04.29 辦理受測前說明會。

(三)97 年度技職校院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預定於 98.06.06-06.07 假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地下一樓、地上一至二樓辦理「聯合成果發表會」：

1. 展出方式及內容：卓越飛颯~技職好樣！

(1) 卓越主題區(室內展場)：國立勤益科大圖書資訊館地下 1 樓

(2) 各校特色區(室內展場)：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地上 1-2 樓

(3) 動態展演區(室外展場)：動態表演&有獎徵答

## 2. 資料繳交：

(1) 文稿、靜態影像(含說明)、動態影像(含說明)：其中文稿部分包含：第一主題：「師資面~ 技職推手、教學相長」、第二主題：「課程面~多元課程、品質保證」、第三主題：「學生面~自律學習、創意無限」、第四主題：「資源面~卓越技職、優質環境」。本校已繳交完成。另，本校受大會邀請，擔任 31 所執行教學卓越計畫之技職院校「課程面」文稿資料彙整、「摘要」撰稿及動態影像彙整工作，已完成。

(2) 實物展示：本校繳交「駕駛者考照之線上模擬測驗系統(An Online Simulation System for the Driver's License Test, 簡稱 OSDLT)」。

(3) 動態展演：由林武佐老師協助規劃話劇展演，刻正進行中。

## 3. 聯合成果發表會除前列各項成果發表外，配合大會進行，同時將辦理：

(1) 行前記者會：98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於教育部 1 樓大廳舉行。

(2) 學生座談會：98 年 6 月 6 日(星期六)下午 14 時至 16 時 30 分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圖書資訊館六樓國際會議廳，每校 4 名學生代表出席。

(3) 每校邀請一所高中職校學生(一校一遊覽車)於 98.06.06 參加聯合成果發表會。本校商請招生組聯繫邀請中。

(四) 本校參與中區技職校院獎勵大學教學卓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普適數位學習計畫(U-Learning)：通識教育、服務學習、假期課程計畫計畫執行期限為：96 年度計畫自 97 年 5 月 1 日起至 98 年 5 月 31 日止，由張淵仁主任擔任計畫主持人。教務處陳竹軒秘書已於 98.04.16 代理出席中區教學資源中心第六次教務長會議。會議決議：

1. 參與中區區域教學中心之計畫，其中非以課程發展為重點之計畫(本校普適計畫屬之)，應建立如何將計畫成果推展於區域之機制，或提出如何實質分享成果並結合伙伴學校相似資源，互相交流或合作，擴增其價值性與可行性。

2. 參與中區區域教學中心計畫各校，擬簽署「中區技職校院教學資源分享聯盟課程合作與學分承認意願書」，加強各校合作及課程資源共享。

3. 98.04.29 假雲林科技大學進行「96 年度中區技校院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之教育部實地訪視」，本校代理校長、張淵仁主任及相關助理將與會，訪視當天本校將設攤位發表成果。

4. 98.04.30 將於本校舉辦「普適數位學習計畫(U-Learning)：通識教育、服務學習、假期課程期末成果發表會」。

(五) 中區技職校院獎勵大學教學卓越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中，本校除主持一項計畫外，亦有 11 位教師分別參與其他學校主持之計畫，計畫分別持續進行中。其中本校洪錦墩老師參與南開科技大學主辦之「國際福祉與醫療教學能量提升暨環境建置」子計畫，於 98.04.07 邀請美國南佛羅里達大學教授蒞臨本校演講。

(六) 本校執行教育部「97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臺中(一)區」，本校執行之 2 項子計畫：1. 由本校幼兒保育系執行之高中職幼兒保育科專題製作暨資源共享計畫，2. 由本校放射技術系執行之高中職學生醫學影像 CSI 科學營。已於 98.04.03 至勤益科大參加期中成果展暨教育部諮詢輔導會議。教務處陳竹軒秘書及計畫辦公室助理將於 98.05.08 至高雄海洋大學參加「2009 策略聯盟計畫經驗分享研討會」，幼保系主持人徐享良主任並獲遴選，將於會中進行子計畫經驗分享及報告。各子計畫依計畫書內容陸續執行中。

(七) 本校於 98.03.31 提出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大專校院教學、職涯輔導及專案管理人力增能方案，申請人力計：博士教師 2 名、教學(行政)助理 21 名、專案管理人 10 名、駐校藝術家 2 名。申請補助經費 14,988,132 元，學校提撥 20% 配合款

2,997,626 元。該等人力規劃未來 1 年中配合執行 8 項子計畫：

1. 深耕健全發展教與學。
2. 強化學生職涯輔導。
3. 輔助英語教學提升。
4. 數位教材質與量提升。
5. 服務學習課程推動。
6. 終身學習理念推展與實踐。
7. 校園文化藝術發展促進。
8. 醫護專業社區服務與福祉教育推廣。

## 二、註冊組業務報告

(一) 本學期日間部班級數及學生數如下：(依 98.03.13 資料)

學制	班級數	學生數		學生數合計
		男	女	
研究所(碩士班)	9	67	94	161
研究所(博士班)	1	2	1	3
二技	14	102	463	565
四技	98	1780	3054	4834
專科部	15	237	533	770
合計	127+10 研	2188	4145	6333

(二)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輸入期限，請各位教師配合期中、期末考試時程，分別於 98.04.26 及 98.06.28 晚上 11 時前輸入完成。

應屆畢業班部份，因有端午節四天連休假期，請任教教師配合務必於 98.05.26 前完成成績輸入，俾便畢業成績核算及畢業資格審查。

(三) 休學、退學：97 學年度第二學期休學人數及原因統計如下：(統計截止日期：98.04.16)

### ※休學人數

學制系別	醫技	放射	醫管	護理	牙技	食科	幼保	資管	應外	行銷	環安	國企	視光	合計
二技		2	2	3	1									8
四技	4	5	3	10	7	3	5	6	11	12	5	1	3	75
五專	1			1					4					6
研究所														5
合計	5	7	5	14	8	3	5	6	15	12	5	1	3	94

### ※休學原因

學制原因	兵役	轉學	重考	就業	課業壓力	家庭因素	身體不適	經濟因素	興趣不合	國外進修	曠課太多	成績不佳	其他	合計
二技	1		1			1		1	3				1	8
四技	2		7			8	4	6	23			1	24	75
五專						1						1	4	6
研究所						1	1		1			1	1	5
合計	3		8			11	5	7	27			3	30	94

### ※退學人數

學制系別	醫技	放射	醫管	護理	牙技	食科	幼保	資管	應外	行銷	環安	國企	視光	合計
二技	1	1		3	2			1						8
四技	6	5	3	10	6	8	6	8	3	2	3	3		63
五專	1	2	2	5										10
研究所														3

合計	8	8	5	18	8	8	6	9	3	2	3	3		84
----	---	---	---	----	---	---	---	---	---	---	---	---	--	----

### ※退學原因

學制原因	兵役	轉學	重考	就業	課業壓力	家庭因素	身體不適	經濟因素	興趣不合	曠課太多	成績不佳	休學未復	其他	合計
二技		3										5		8
四技	1	16										45	1	63
五專		1							1			7	1	10
研究所									1			2		3
合計	1	20							2			59	2	84

- (四) 申請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系之相關資訊，已公佈學校首頁最新公告，煩請系主任轉知該項訊息，請有意願申請轉系或轉部別學生把握報考時程。  
 報名日期：98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29 日  
 考試日期：98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3 時 30 分  
 報考資格：操行成績 75 分（含）以上  
 錄取名單公告日期：98 年 6 月 10 日
- (五)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應屆畢業生共計 1,767 名（學院部 1,578 人、專科部 138 人、研究生 52 人）。98.05.06 召開畢業典禮第一次籌備會，98.06.13 舉行畢業典禮。
- (六) 98 學年度新設系所業務承辦同仁：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碩士班：陳慧君 小姐  
 安全與防災科技研究所：林育正 先生

### 三、課務組業務報告

- (一)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日間部期中考試，已於 98.04.13-17 舉辦完畢，總考科數 635 科，本次考試計有 13 名學生作弊。
- (二)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雲科大校務基本資料庫、臺師大技職校院課程暨教育主題已填報完成。
- (三) 98 年度改進教學計畫，本年度計有 35 件申請案，業經系及院教評會審查並由校內 5 位教授進行複審，審查結果將提校教評會議決第一階段材料費核撥金額。
- (四)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師授課意見調查，採線上評量方式，辦理時間為第 12-16 週，未完成填寫者，第 16 週將無法上網選課，完成填寫者依照『中臺科技大學提升學生上網填寫「教師授課意見調查表」實施要點』給予獎勵。
- (五)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排課作業已陸續展開，請各系排課時務必遵照行政會議之決議：自 96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專任教師授課時段應配合至少分 4 日排訂為準，若教師授課不足 3 門課程，則不在此限（進修及兼任教師例外）。如有特殊狀況應簽請校長核准。配合大一清晨打掃工作週一至週五上午 1-2 節應排課為原則。各系所排課應配合全校課程安排，各系所不可指定第 1、2 堂不排課，且通識教育課程不宜皆安排於第 1、2 堂。
- (六) 本學期預計第 12 週進行博學涵養、通識選修課程選課，第 16 週進行體育選項與一般課程第一次網路選課。
- (七) 應屆畢業班級，由授課教師於第 14 週自行舉行畢業考試，畢業生修讀非畢業班課程仍需上課至 18 週。

### 四、招生組業務報告

- (一) 98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入學及博士班考試入學，98 年 4 月 25-27 日登報招生宣導，日前已發文各學校、醫院、衛生局、長照中心等機關單位，針對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入學進行招生宣導。
1. 碩士班考試入學筆試日期 98 年 5 月 2 日。目前進行書審、命題事宜及相關試務準備工作。

2. 碩士班在職專班甄試入學報名期限 98 年 5 月 1-7 日 (四) 16:00 止，筆試日期 98 年 6 月 6 日，口試日期 98 年 6 月 6-7 日。
  3. 博士班考試入學報名期限 98 年 6 月 12-18 日 (四) 16:00 止，筆試日期 98 年 7 月 11 日，口試日期 98 年 7 月 11-12 日。
- (二)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外招生宣傳現況，截至 98.04.17 止共參與 22 場宣傳活動，預計本學期尚有 15 所學校將前往宣導及二場校園參訪活動 (98.04.30 敏惠護理科及台中高工製圖科參訪牙技系)，其他學校陸續邀請中，感謝各系師生支援。
- (三) 98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本校第一階段通過人數為 936 人，目前共 514 人繳件 (各系報名人數如下表)，書審作業已於 98.04.13-15 完成，並於 98.04.20 郵寄成績單，將於 98.04.24 放榜。

系 名	招生名額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人數	第二階段實際報名人數	錄取率 (A) / (B)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10	51	30	33.33%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11	60	33	33.33%
醫務管理系	11	56	22	50.00%
護理系	53	279	199	26.63%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11	60	38	28.95%
食品科技系	10	50	21	47.62%
幼兒保育系	16	95	49	32.65%
資訊管理系	10	54	21	47.62%
應用外語系	10	53	24	41.67%
行銷管理系	16	85	29	55.17%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6	30	13	46.15%
國際企業系	5	31	14	35.71%
視光系	5	32	21	23.81%
合計	175	936	514	34.05%

- (四) 中臺學報第 20 卷第 3 期 (3 月號) 已出刊，第 20 卷第 4 期 (6 月號) 目前通過 7 篇，陸續排版彙整中。進行審理中之文稿約有 40 篇，敬邀校內外老師、研究生踴躍投稿。
- (五) 中臺嶺 260 期預計於 98 年 4 月底出刊。261 期徵稿中，歡迎各單位有相關資訊、活動預告或供稿資料，請事先提供資訊，俾安排校園記者前往接洽採訪或預留貴版面。
- (六) 97 學年度全校專題演講彙整中，請本年度曾辦理專題演講之單位，將講稿、授權讓與書、紀錄、相片等相關資料，送交招生組彙整。

#### 四、進修部教務組業務報告

##### (一) 課務

1. 暑修科目於 98.04.05 公佈，第一梯次預計開出 53 科，第二梯次預計開出 26 科，各梯次及學制預開課數如下：

梯 次	四技預開科目數	二技預開科目數	小 計
第一梯次	48	5	53
第二梯次	24	2	26
合 計	72	7	79

2.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加退選退補學分費核算於 98.03.13 完成，退費作業總務組將於 4 月底通知學生。
3. 期中考於 98.04.19 結束，平常班集中考試科目共計 241 科，佔開課數 490 科 (不含術

科)之49%。

4. 972 課程大綱尚有 25 門課程未填寫完全，完成率為 97%。

5. 轉系(部)申請與日間部合辦，申請日期為 98 年 4 月 8 至 29 日，考試日期為 98 年 5 月 13 日。

## (二) 註冊

1.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休/退學生人數至 98.03.24 止 (98.02.01 至 98.03.24) 共計 75 人，含休學生 59 人，退學生 16 人，各系及各學制分析如下：

### ※進四技

科系	醫管	護理	食科	幼保	資管	行銷	應外	環安	合計
班人數	158	298	333	155	188	171	151	129	<b>1583</b>
休學	5	2	6	2	6	3	4	6	<b>34</b>
退學	1	1	5	0	6	1	1	0	<b>15</b>
休學率	3.16	0.67	1.80	1.29	3.19	1.75	2.65	4.65	<b>2.15</b>
退學率	0.63	0.34	1.50	0.00	3.19	0.58	1.66	0.00	<b>0.95</b>

### ※進二技

科系	放射	牙技	護理	食科	幼保	資管	視光	合計
班人數	2	39	283	33	43	60	40	<b>500</b>
休學	1	0	9	2	3	3	1	<b>19</b>
退學	0	0	0	0	1	0	0	<b>1</b>
休學率	50.00	0.00	3.18	6.06	6.98	5.00	2.50	<b>3.80</b>
退學率	0.00	0.00	0.00	0.00	2.33	0.00	0.00	<b>0.20</b>

### ※專四技

科系	護理	幼保	合計
班人數	7	265	<b>272</b>
休學	0	5	<b>5</b>
退學	0	0	<b>0</b>
休學率	0.00	1.89	<b>1.84</b>
退學率	0.00	0.00	0.00

### ※研究所

系所	文教	護研	健管	放射	合計
班人數	28	29	30	29	<b>116</b>
休學	0	0	1	0	<b>1</b>
退學	0	0	0	0	<b>0</b>
休學率	0.00	0.00	3.33	0.00	<b>0.86</b>
退學率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 招生

1. 98 學年本校獨招考試招生簡章製作完成，已於 98.04.16 公佈於本校網頁並同步開始網路報名。

2. 98 學年國軍退除役官兵就讀大學暨技術校院二年制進修部暨在職專班甄試招生委會第一次會議於 98.04.08 假台北科大召開，本校預計招生 16 名，學系暨名額如下：

班別	學系	名額
進修部	護理系	4
進修部	幼保系	2
進修部	視光系	2
在職專班	護理系	4

在職專班	幼保系	2
在職專班	老人照顧系	2

#### 肆、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案由：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成績申請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成績共有 3 位老師提出申請更正，擬更正如下：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學生姓名	班級 學號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科目 成績	更改後科目 成績	更改原因
詹旭川	藥理學 (DN3c)	黃珮禎	DN3c D09704021	期末成績 7 分	期末成績 79 分	54	79	期末成績登記錯誤。
陳俊維	軍訓 (FMT1a)	陳俊彥	FMT1a F09701116	期末成績 0 分	期末成績 70 分	54	75	期末報告誤置它班，致使成績漏計。
譚文杰	軍訓 (FK1b)	高偉倫	Fk1b F09510091	平時成績 0 分 期中成績 0 分 期末成績 0 分	平時成績 75 分 期中成績 60 分 期末成績 65 分	0	67	漏計成績。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案由：進修部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部教務組)

說明：王惠姿老師等申請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更正，名單及說明如下：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 成績	更改後 成績	更改前 科目學 期成績	更改後 科目學 期成績	更改 原因
王惠姿	生活與 服務	GE1A	吳思伶	G09707029	社區關 懷等	0	100	50	100	漏計 成績
黃若飴	生活與 服務	HN4D	陳佳玲	H09604239	心靈美學	60	100	78	92	漏計 成績
盧郁淳	生活與 服務	GF3B	邱鈺婷	G09506089	心靈美學	30	80	57	82	漏計 成績
學務組	生活與 服務	GN2B	黃敏嘉	G09604082	藝文活動	--	--	52	60	勞作 教育
徐秀菊	大二英文	GE2A	洪依珊	F09407166	作文練習	0	60	54	60	漏計 成績
徐秀菊	大二英文	LE2B	徐遠玲	L09607063	期中考	35	47	57	60	漏計 成績

決議：

- 一、徐秀菊老師所提 2 項修正案（洪依珊、徐遠玲）係因學生之學期成績不及格，再予補考，與學校規範不符，不予通過。
- 二、餘照案通過。

##### 提案三

案由：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因 97 學年度博士班成立，擬修正本校「碩士學位考試辦法」，修正草案如附件一。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二、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報部。

#### 提案四

案由：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現行修讀雙主修辦法僅限四技學生申請，擬修正辦法增加二技學生亦可申請修讀，修正草案如附件二。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報教育部核定後施行。

#### 提案五

案由：本校「學生轉系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註冊組)

說明：因法源廢止及修正，加之學生之需求，擬修正此辦法，修正草案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案由：學生「生活與服務」課程成績補修合格更正成績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課指組)

說明：

一、必修「生活與服務」課程成績不及格學生，依 97.07.30 本校「生活與服務」成績實施辦法辦理補修，合格者以 60 分計。

二、本學期補修合格學生名冊如附件四。

三、請准予辦理成績更正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案由：97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期學生操行成績更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說明：

一、電算中心於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修正操行成績程式系統，操作程序同時調整，部分學生操行總成績計算有誤(共 1,346 筆)。

二、經承辦人員全面檢核學生操行成績後，已逐一更正完成，並通知各該相關學生知悉，名冊如附件。

三、因更改筆數甚多，且事關學生申請學期成績單及獎學金，本案已於 98.03.02 簽奉校長核示，各班級操行成績表已重新列印，紙本送教務處彙辦。請准予於本次教務會議中追認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八

案由：97 學年度第二學期暑修第一及第二梯次上課時程規劃，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

### 處課務組)

說明：

- 一、本學期(972)期末考試至 98.06.21 結束，暑修第一梯次上課日期擬自 98.06.29 至 98.07.28，第二梯次上課日期擬自 98.08.03 至 98.09.01 辦理。(98 年第二次專技考試日期為 8 月 1-2 日，98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為 9 月 14 日。)
- 二、為維持暑修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效，2 小時課程每日上課時數以 2 小時為原則，上課次數不得少於 18 次；4 小時課程每日上課時數以 3 小時為原則，總上課時數為 72 小時，開課時段週一至週五上午 8:20 至下午 5:00。
- 三、暑修擬開課科目業已公告，報名日期為 98 年 5 月 6 日至 5 月 27 日止。

決議：

- 一、說明二「開課時段週一至週五上午 8:20 至下午 5:00」修正為「開課時段依原上課時間為原則」。
- 二、修正後通過。

### 提案九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

- 一、本辦法依教育部頒布之「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及參照他校辦法訂定。
- 二、校務基本資料庫表 3-3 遠距教學課程資料表，需符合教育部頒布之「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始得填報。
- 三、辦法條文如附件五。

決議：

- 一、辦法第八條「教師開授『網路』教學課程」修正為「教師開授『遠距』教學課程」。
- 二、修正後通過。
- 三、請電算中心與課務組共同研議教師實施遠距教學之相關獎勵辦法。

### 提案十

案由：自 98 學年度起，期中期末考試擬由現行之集中考試改採授課教師自行隨堂考試方式，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說明：

- 一、現行期中考、期末考由教務處统一安排考試，原則上時程安排會依原課程時段安排考試，但部分科目因開課單位或授課教師要求及配合教室使用，會重新安排時段，也因此造成部分同學同一時段需考 2 科；另自行安排考試的科目，有時亦會與學校安排的統一考試衝堂，造成同學的困擾。班聯會上亦有班級反應希望期中期末考試由各班自行考試。
- 二、目前監考老師安排主要由參加集中考試的老師擔任，另體育、美術、音樂相關課程老師及以報告方式替代期中考試科目老師支援，軍訓教官支援試務中心，惟仍有老師質疑其公平性；另亦有教師、同學反應部份自行考試的科目於第八週或第十七週提前舉行。
- 三、爰此，自 98 學年度起，期中期末考試擬由現行之集中考試改為由授課教師於第九週及第十八週自行於課堂上舉行考試，不考試者當週仍正常上課，期能達到教學正常化。

四、配套措施，相同科目（需為同一學制）任教班級三班（含）以上，可申請安排在星期三下午之集中考試（同一班級最多3科），監考老師由參與集中考試教師協助分攤，其實施要點另訂。

決議：期中、期末考試採由授課教師自行隨堂考試方式舉行，98學年度先試行一學年，再行檢討。

### 提案十一

案由：英文畢業門檻辦法修正，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一、有鑑於全民英檢考試已有等同之證照考試可為教育部所接受，提請於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辦法中刪除全民英檢字樣，改由教育部來文所使用之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作為各項等同證照考試之對照依據。修正內容如下表：

**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正說明
一、中臺科技大學為鼓勵學生考取英檢證照，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一、中臺科技大學為鼓勵學生考取全民英檢證照，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全民英檢考試已有等同之證照考試可為教育部所接受，去除「全民」字樣，改成英檢證照。
二、本要點實施對象僅適用日間大學部四技非應用外語系學生。		原條文第五條刪除，改第二點之適用對象明確訂定為日間大學部四技非應用外語系學生。
三、學生於畢業前需修完英文 12 學分課程，並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聽力閱讀 A2 級測驗或同等級各項英檢考試（依語言中心所頒布之各項英檢對照表為依據），始得畢業。	二、畢業前需修完英文 12 學分課程，並通過全民英檢 GEPT 初級初試或等同之各項英檢考試（依語言中心所頒布之各項英檢對照表為依據），始得畢業。	原條文第二條文修正為第三條，並增加「學生於」此三字，表示主語。
四、自 98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學生應於大三第一學期結束前取得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等同之各項英檢考試通過之成績證明。經參加至少兩次考試未通過者，且檢附二次未通過之成績證明者，得於大三下學期、大三下學期之暑假、大四上學期、大四上學期寒假或大四下學期，自費加修一學期 36 小時零學分之「實務英文」，成績及格始准予畢業。未通過者，得參加下一	三、自 94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學生應於大三第二學期結束前取得全民英檢初級初試或等同之各項英檢考試通過之成績證明。經參加至少兩次考試未通過者，且檢附二次未通過之成績證明者，得於大三下學期之暑假、大四上學期、大四上學期寒假或大四下學期，自費加修一學期每週二小時零學分之「實務英文」，成績及格始准予畢業。未通過者，得參加下一梯次「實務	一、原條文第三條文修正為第四條。 二、實務英文課程之開班因部分系科實習之緣故提早自大三下學期即可報名。

梯次「實務英文」舉辦之期末模擬英檢考試，直到及格為止。「實務英文」之課程內容，由語言中心另訂之。	英文」舉辦之模擬英檢會考，直到及格為止。「實務英文」之課程內容，由語言中心另訂之。	
五、聽障及視障生參加英檢測驗基於實際作答上的困難度。經本校學生諮商中心提出證明後，得不適用英文畢業門檻之規定。	四、聽障及視障生參加 GEPT 測驗基於實際作答上的困難度。經本校學生諮商中心提出證明後，得不適用英文畢業門檻之規定。	原條文第四條文修正為第五條。GEPT 字樣改為英檢。
	五、 <u>進修部四技各系科可免除 GEPT 畢業門檻之規定。</u>	修正條文第二條已明確訂定適用對象為日間大學部四技非應用外語系學生，因此原第五條文廢除。
	六、 <u>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規定應由應用外語系另定之。</u>	原第六條文刪除，修正為第五條。
六、本要點經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七、本要點經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原第七條改為修正條文第六條。

二、本案經 98.01.22 語言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一、修正要點之要點三「CEF」修正為中文全稱，並以括號（）加註英文名稱。
- 二、要點四修正為：「四技學生得於大三第一學期結束前取得（CEF）」
- 三、要點六「課程委員會議」修正為「校課程委員會議」。
- 四、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二

案由：擬成立語言中心課程委員會，並訂定「中臺科技大學語言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 一、語言中心負責全校英文課程教學，對於課程設計、教材選用、教師安排等皆須處理，建議成立語言中心課程委員會。
- 二、「中臺科技大學語言中心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業經語言中心 98.01.22 會議通過，如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三

案由：擬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實務英文課程自 96 學年度暑假開始開課，迄今未訂定相關規範，擬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如附件七。

決議：

- 一、要點四（二）條文「五專生：.....始得於五專四年級下學期、.....」修正為「始得於五專四年級上、下學期」。
- 二、要點六、七點條次互換。原要點七「.....依教務處規定扣考，.....」修正為「應予扣考」。
- 三、要點九修正為「本要點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 四、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四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通過英檢抵免學分實施要點」修正，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說明：

- 一、98 學年度起抵免學分辦法更改為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進階級）B1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英文 4 學分；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高階級）B2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大三上學期、大三下學期英文 8 學分。本要點實施日期擬自 98 學年度起實施，但九十七學年度為緩衝期，延用舊抵免辦法。修正內容如下：

#### 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通過英檢抵免學分實施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正說明
一、中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學生考取英檢證照，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通過英檢學分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一、中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鼓勵學生考取全民英檢證照，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通過全民英檢抵免學分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全民英檢考試已有等同之證照考試可為教育部所接受，去除「全民」字樣。
二、本校於每學期開學選課期間辦理英檢抵免英文科目之學分一次，所抵免之科目由語言中心審核決定。	二、本校於每學期開學選課期間辦理全民英檢抵免英文科目之學分一次，所抵免之科目由語言中心審核決定。	全民英檢考試已有等同之證照考試可為教育部所接受，去除「全民」字樣。
三、本校非應用外語系學生在入學日之前兩年之內或入學之後通過英檢初級考試及中級考試之初試或複試，准予抵免以下學分數不等之英文學分： 1. 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進階級）B1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英文 4 學分。 2. 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高階級）B2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大三上學期、大三下學期英文 8 學分。	三、本校非應用外語系學生在入學日之前兩年之內或入學之後通過全民英檢初級考試及中級考試之初試或複試，准予抵免以下學分數不等之英文學分： 1.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初試，得抵免英文 2 學分。 2.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複試，得抵免英文 4 學分。 3.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初試，得抵免英文 8 學分。 4.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得抵免英文 12 學分。	因原抵免辦法造成開課時班級人數不足，許多班級必須併班處理，故將原條文之抵免學分修改為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進階級）B1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英文 4 學分；通過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高階級）B2 者，得抵免大二上學期、大二下學期、大三上學期、大三下學期英文 8 學分。
	四、本要點所指之學分抵免，其准予抵免之英文科目及學分數自	此廢除條文

	該生就學最後學習階段之英文科目及學分數抵算，逐步往高年級之科目進行學分抵免，且不及格之英文科目及學分不得抵免。	
	五、本項全民英檢各級考試通過所衍生之學分抵免，依照考試之等級，採累進計算，需扣除先前之抵免學分數。各等級考試成績或證照，僅以抵免一次為限。	廢除此條文
六、本校日間部入學之四技學生應於大三第一學期結束前取得英檢初級初試通過之成績證明。屆時未通過者，依本校「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實施。	六、本校日間部自 96 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學生應於大三第二學期結束前取得全民英檢初級初試通過之成績證明。屆時未通過者，必須於大三下學期之暑假、大四上學期、大四上學期之寒假或大四下學期，自費加修一學期每週二小時零學分之「實務英文」，成績及格始准予畢業。未通過者，得參加下一梯次「實務英文」舉辦之模擬英檢會考，直到及格為止。「實務英文」之課程內容，由語言中心另訂之。	一、刪除「96 學年度起」字樣，並因應「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修正，取得英檢初級初試改為大三第一學期結束前。後去除冗長之說明，改為未通過者，依本校「中臺科技大學實務英文實施要點」實施。 二、原條文四、五刪除，改為第四條。
七、其他英語測驗將由語言中心頒布之「中臺科技大學各項英檢測驗對照表」審核給予抵免	七、其他英語測驗將由語言中心頒布之「中臺科技大學各項英檢測驗對照表」審核給予抵免。	原條文四、五刪除，改為第五條
八、本要點所指英文學分之抵免，不含各系所開設之專業英文。	八、本要點所指英文學分之抵免，不含各系所開設之專業英文。	原條文四、五刪除，改為第六條
九、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檢抵免相關規定由應用外語系另訂之。	九、本要點不適用於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應用外語系學生之英檢抵免相關規定由應用外語系另訂之。	此條文不變
十、本要點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本要點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此條文不變

二、本案經 98.01.22 語言中心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 一、要點三增列 3.已修過不及格之英文科目及學分不得抵免。
- 二、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五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體育課程實施辦法」體育選修科目名稱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明：

- 一、為利於各學制學生選課時段之區隔辨識。

1. 五專一、二、三年級體育修訂為基礎體育（必修）。
2. 五專四、五年級體育及四技一、二年級體育修訂為體育（必修）。
3. 二技三、四年級及四技三、四年級體育修訂為休閒體育（選修）。

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第四條	<p>一、體育正課實施及管理：</p> <p>(一) 每週每班兩小時。</p> <p>1. <u>五專一、二、三年級體育修訂為基礎體育（必修），採原班上課，內容為球類及田徑課程。五專四、五年級體育（必修）兩學年實施興趣分項教學。</u></p> <p>2. <u>日夜間部四技一年級上學期採原班上課，下學期實施興趣分項教學。四技二年級上、下學期實施興趣分項教學，修訂為體育（必修）。</u></p> <p>3. <u>日夜間部二技三、四年級及四技三、四年級上、下兩學期實施興趣選項教學，修訂為休閒體育（選修）。</u></p>	<p>一、體育正課實施及管理：</p> <p>(一) 每週每班兩小時。</p> <p>1. 五專一至三年級原班上課，內容為各項球類及田徑課程。</p> <p>2. 五專四、五年級，兩學期實施興趣（分）項選項上課。</p> <p>(二) 日夜間部四技一至二年級上、下兩學期實施興趣選（分）項上課。</p> <p>(三) 日夜間部二技三、四年級及四技三、四年級上、下兩學期實施興趣選修上課。</p>

二、本案經 98.03.17 體育室課程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六

案由：98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選修開課時段及項目，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明：

- 一、開課時段：日 4 夜 2 共 6 個時段。
- 二、預計開課項目：羽球、桌球、網球、籃球、排球、舞蹈、游泳、撞球、高爾夫、保齡球……等。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七

案由：提請本校修訂體育課程 1-2 節不排課之限制，擬建議一週至少 2-3 天的 1-2 節恢復排課，以解決以下問題，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明：

97 學年度體育課程因 1-2 節課程不排課造成影響如下：

1. 同時段班級數過多校內場地無法負荷。
2. 老師過於集中無法符合 4 天排課原則。
3. 學生抱怨第 3-4 節課天氣過於炎熱（戶外課學生反應）。

決議：體育課程儘量安排於第 3、4 節以後，如有特殊原因始安排於第 1、2 節。

#### 提案十八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

案單位：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第二條	<p>修業年限</p> <p><u>2-4年。</u></p>	<p>修業年限</p> <p>一、<u>一般生：2-4年(須為全職學生)。</u></p> <p>二、<u>在職生：3-5年。</u></p>
第四條	<p>一、本研究所學生需修滿<u>28學分</u>(不含碩士論文)且各科成績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6學分)方得畢業。</p> <p>二、以同等學歷(如五專、二專、三專、或高考身份)或非本科系畢業考入本所者，得由所長及兩位專任教師審查，決定需補修之大學相關課程。</p> <p>三、前述之補修課程學分，其成績必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不及格者須再重修。其修得之學分及成績只予備查，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內計算。</p> <p>四、補修課程單(T-4表)填妥後，研究生須於註冊入學後兩週內送本所與本校課務組及註冊組辦理。</p> <p>五、本所所開之必修課程，學生須依規定修完之。</p> <p>六、本所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所務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p>	<p>一、本研究所學生需修滿<u>30學分</u>(不含碩士論文)且各科成績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6學分)方得畢業。</p> <p>二、以同等學歷(如五專、二專、三專、或高考身份)或非本科系畢業考入本所者，得由所長及兩位專任教師審查，決定需補修之大學相關課程。</p> <p>三、前述之補修課程學分，其成績必須達70分以上才算及格，不及格者須再重修。其修得之學分及成績只予備查，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內計算。</p> <p>四、補修課程單(T-4表)填妥後，研究生須於註冊入學後兩週內送本所與本校課務組及註冊組辦理。</p> <p>五、本所所開之必修課程，學生須依規定修完之。</p> <p>六、本所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所務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p>
第五條	<p>上課及請假規則</p> <p>一、<u>一般生與在職專班研究生得互選課程，唯其選課須依「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一般生與在職專班研究生互選課程要點」辦理。</u></p> <p>二、本所研究生因事或因病無法上課或參加考試時，其請假辦法依中臺科技大學學生規則辦理之。</p>	<p>上課及請假規則</p> <p>本所研究生因事或因病無法上課或參加考試時，其請假辦法依中臺科技大學學生規則辦理之。</p>
第六條	<p>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p> <p>一、本研究所於延聘論文指導教授時，<u>應以本所及合聘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原則。</u>若因論文題目特殊，<u>本所專任及合聘教師無此專長，須聘本校其他系所及校外教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時，</u>須經所長同意並提報所務會議通過。</p> <p>二、每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人為原則，最多不超過兩位。</p>	<p>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p> <p>一、本研究所於延聘論文指導教授時，<u>應以本所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原則。</u>若因論文題目特殊，<u>須找校外教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時，</u>須經所長同意並提報所務會議通過。</p> <p>二、每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人為原則，最多不超過兩位。</p> <p>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平均<u>且不超過三位為原則。</u></p>



	<p>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平均<b>且不超過二位為原則。</b></p> <p>四、碩士班研究生應於研一上學期開學後持『新生-教授諮詢訪談記錄表』(T-1表)與所內教授訪談，<b>在研一下學期結束前</b>填具『指導教授同意單』，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造冊(T-2表)。</p> <p>五、研究生應於<b>研一下學期結束前</b>確定研究題目，將指導教師及所長同意之書面證明『碩士班論文題目審定書』繳交本所辦公室(T-5表)。</p> <p>六、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於研二上學期開學第一週內經會知原任指導教授，並獲新任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T-3表)。</p>	<p>四、碩士班研究生應於研一上學期開學後持『新生-教授諮詢訪談記錄表』(T-1表)與所內教授訪談，<b>在研一下學期開學後兩個月內</b>填具『指導教授同意單』，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造冊(T-2表)。</p> <p>五、研究生應於<b>研一下學期開始後二個月內</b>確定研究題目，將指導教師及所長同意之書面證明『碩士班論文題目審定書』繳交本所辦公室(T-5表)。</p> <p>六、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於研二上學期開學第一週內經會知原任指導教授，並獲新任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T-3表)。</p>
第八條	<p>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本所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性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p> <p>(一)曾任教授、副教授。</p> <p>(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p> <p>(三)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p> <p>(四)屬稀有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本所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性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p> <p>(一)曾任教授、副教授。</p> <p>(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p> <p>(三)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p> <p>(四)屬稀有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b>唯前項第三、四款之提聘及認定標準需經所務會議通過。</b></p>
第九條	<p>口試及申請</p> <p><b>一、申請期間：每年5月1日至5月31日或11月1日至11月30日。</b></p> <p>二、口試期間：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或12月1日至隔年1月31日。</p> <p>三、畢業典禮當天不得安排口試。</p> <p>四、口試於提出申請後一個月舉行，務必詳填口試確定日期、時間及口試題目(請考生先行與所有口試委員確定時間、日期)，將申請表格送交研究所辦公室後不得再作修正，本所將對於提出申請之學生及論文口試委員名單，送請教務處轉呈校長批准後，即可進行聘書寄發、教室安排、及口試評分表、口試結果通知書之製作。</p>	<p>口試及申請</p> <p><b>一、申請期間：每年5月1日至5月15日或11月1日至11月15日。</b></p> <p>二、口試期間：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或12月1日至隔年1月31日。</p> <p>三、畢業典禮當天不得安排口試。</p> <p>四、口試於提出申請後一個月舉行，務必詳填口試確定日期、時間及口試題目(請考生先行與所有口試委員確定時間、日期)，將申請表格送交研究所辦公室後不得再作修正，本所將對於提出申請之學生及論文口試委員名單，送請教務處轉呈校長批准後，即可進行聘書寄發、教室安排、及口試評分表、口試結果通知書之製作。</p>

<p>第十一條</p>	<p>提前畢業辦法 凡本所研究生擬提前畢業，除需修完本所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及學分外，若有符合下列一或二之特優條件，經本所認定合於標準者，可提前修2年級之必修課程，並撰寫碩士論文，即可提前畢業。 一、入學後的論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 <b>SCI 或 SSCI 排名之期刊一篇。前項論文須與指導教授合著並銜掛本所全名。</b> 二、入學後的論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有審查制度之國內知名學會期刊一篇及被 <b>Index Medicus 或 TSSCI</b> 收錄之台灣期刊一篇，共二篇（個案報告不計，需原著）。 <b>前項論文須與指導教授合著並銜掛本所全名。</b></p>	<p>提前畢業辦法 凡本所研究生擬提前畢業，除需修完本所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及學分外，若有符合下列一或二之特優條件，經本所認定合於標準者，可提前修2年級之必修課程，並撰寫碩士論文，即可提前畢業。 一、入學後的論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 <b>國內外 SCI 排名內雜誌一篇（一般所公認的即可）。</b> 二、入學後的論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有審查制度之國內知名學會期刊一篇及被 <b>Index Medicus</b> 收錄之台灣期刊一篇，共二篇（個案報告不計，需原著）。</p>
-------------	--	---

二、修正後法規如附件八。

三、本案經 98.04.07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

一、第八條第五項文末增列「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及認定標準，應經所務會議通過。」

二、修正後通過。

### 提案十九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

說明：

一、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相異處見下表。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第二條	<p>修業年限 2-4 年（須為全職學生）。</p>	<p>修業年限 碩士在職專班：2.5-5 年。</p>
第六條	<p>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 一、本研究所於延聘論文指導教授時，應以本所及合聘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原則。若因論文題目特殊，本所專任及合聘教師無此專長，須聘本校其他系所及校外教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時，須經所長同意並提報所務會議通過。 二、每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人為原則，最多不超過兩位。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平均且 <b>不超過二位為原則</b>。</p>	<p>延聘論文指導教授相關規定 一、本研究所於延聘論文指導教授時，應以本所及合聘專任助理教授以上師資為原則。若因論文題目特殊，本所專任及合聘教師無此專長，須聘本校其他系所及校外教師擔任共同指導教授時，須經所長同意並提報所務會議通過。 二、每研究生之指導教授以一人為原則，最多不超過兩位。 三、每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以每屆平</p>

	<p>四、碩士班研究生應於研一上學期開學後持『新生-教授諮詢訪談記錄表』(T-1表)與所內教授訪談,在研一下學期結束前填具『指導教授同意單』,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造冊(T-2表)。</p> <p>五、研究生應於研一下學期結束前確定研究題目,將指導教師及所長同意之書面證明『碩士班論文題目審定書』繳交本所辦公室(T-5表)。</p> <p>六、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於研二上學期開學第一週內經會知原任指導教授,並獲新任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T-3表)。</p>	<p>均且<u>不超過三位為原則</u>。</p> <p>四、碩士班研究生應於研一上學期開學後持『新生-教授諮詢訪談記錄表』(T-1表)與所內教授訪談,在研一下學期結束前填具『指導教授同意單』,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造冊(T-2表)。</p> <p>五、研究生應於研一下學期結束前確定研究題目,將指導教師及所長同意之書面證明『碩士班論文題目審定書』繳交本所辦公室(T-5表)。</p> <p>六、研究生因特殊原因須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更換論文指導教授申請表』,於研二上學期開學第一週內經會知原任指導教授,並獲新任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所辦公室助理彙整(T-3表)。</p>
--	---	---

二、訂正後法規如附件九。

三、本案經 98.04.07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

案由：應用外語系修訂 94 學年入學課程標準畢業相關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說明：

一、94 學年入學課程標準之畢業相關規定第四條，為因應最新英檢現況應予修正以求周延。

二、日四技畢業基本門檻標準：

- (一) GEPT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級複試
- (二) CBT 電腦托福 173 (含) 以上 (舊制托福 500 分)
- (三) IELTS 國際英語測試 5.0 級 (含) 以上
- (四) TOEIC 多益測驗 520 (含) 以上

三、該條規定增列第五項 (e)：同等級之英檢相關證照對照之成績 (請參考語言中心公佈之「英語測驗評分標準對照表」)。(詳見附件十)

四、另增列第五條：未取得通過上述標準之任一證明者，必須依規定檢附一次測驗成績單，並參加畢業前本系舉辦之英語能力補救測驗。(詳見附件十)

五、本案經 98.04.07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一

案由：應用外語系修訂 95、96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畢業相關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

## 應用外語系)

說明：

- 一、95、96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之畢業相關規定第四條，為因應最新英檢現況，應予修正以求周延。
- 二、日四技畢業基本門檻標準：
  - (一) EPT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級複試
  - (二) CBT 電腦托福 173 (含) 以上 (舊制托福 500 分)
  - (三) IELTS 國際英語測試 5.0 級 (含) 以上
  - (四) TOEIC 多益測驗 520 (含) 以上
- 三、該條規定另增列第五項 (e)：同等級之英檢相關證照對照之成績 (請參考語言中心公佈之「英語測驗評分標準對照表」)。(詳見附件十一、十二)
- 四、本案經 98.04.07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二

案由：應用外語系 97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畢業相關規定，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說明：

- 一、97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之畢業相關規定第三條，為因應最新英檢現況，應予修正以求周延。
- 二、日四技畢業基本門檻標準：
  - (一) GEPT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中級複試
  - (二) CBT 電腦托福 173 (含) 以上 (舊制托福 500 分)
  - (三) IELTS 國際英語測試 5.0 級 (含) 以上
  - (四) TOEIC 多益測驗 520 (含) 以上
- 三、該條規定修改第四項 (d)：TOEIC 多益測驗 550 (含) 以上。(詳見附件十三) 另增列第五項 (e)：同等級之英檢相關證照對照之成績 (請參考語言中心公佈之「英語測驗評分標準對照表」)。(詳見附件十三)
- 四、本案經 98.04.07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三

案由：應用外語系擬修訂 97 學年入學課程規劃相關標準，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說明：

- 一、97 學年入學規劃表中，管院共同必修課程共計 13 學分，學生反應商業方面課程過多，英語學習課程太少，經應外系課程委員會決議，院課程保留 6 學分，其餘改成基礎語言學習。
- 二、二組就業模組學分數及開課數不平均，調整就業模組部分課程。
- 三、增加「英語證照」0 學分 2 小時，落實證照執行。

四、增加共同選修科目，共計四學分。

五、異動後課程規劃表如下表：

系科	部別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應外系	日/進	97	會計學(一)(二) (必)	4/4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統計學及實習(必)	3/4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中日翻譯(一)(二) (必)	4/4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導遊實務(必)	2/2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國際貿易實務(二) (選)	2/2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健康產業英文(選)	2/2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觀光資源概要 (二)(選)	2/2	二下	刪除			
應外系	日/進	97	領隊實務(必)	2/2	四上	領隊與導遊實務 (選)	2/2	四上	觀光休閒 模組
應外系	日/進	97	導覽解說(必)	2/2	四下	導覽與解說(選)	2/2	四下	觀光休閒 模組
應外系	日/進	97	國際貿易實務(一) (選)	2/2	三上	國際貿易實務(選)	2/2	三上	商務管理 模組
應外系	日/進	97	觀光資源概要 (一)(選)	2/2	二上	觀光資源概要(選)	2/2	二上	觀光休閒 模組
應外系	日/進	97			二上/ 下	英文句型與結構 (一)(二)(必)	4/4	二上/ 下	核心基礎
應外系	日/進	97			三上	進階英文閱讀 (一)(二)(必)	4/4	三上/ 下	核心基礎
應外系	日/進	97			四上/ 下	英語口語練習 (一)(二)(必)	4/4	二上/ 下	核心基礎
應外系	日/進	97				進階英語聽力(一)	2/2	三上	核心基礎
應外系	日/進	97				進階英語聽力(二)	2/2	三下	共同選修
應外系	日/進	97				商務軟體應用	2/2	一下	共同選修

六、本案經 98.04.16 管理學院院課程討論通過。(詳見附件二十九、三十)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四

案由：健康照護產業管理專班擬修訂 98 學年度專班課程標準，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照護產業管理專班)

說明：

一、修訂健康照護產業管理專班課程標準表如附件十四。

二、課程異動如下表：

系科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 時數	開課 學期	
健康照護產業管理專班	進修部二技班	九十八學年	人際關係與生命關懷	2/2	一上	生命關懷	2/2	一上	課程變更
			健康產業英文	2/2	一下	進階英文(一)	2/2	一下	課程變更
			統計學暨軟體應用	2/2	一下	刪除	2/2	一上	課程刪除
			新增			生物統計	2/2	一下	課程新增
			健康管理學	2/2	一下	護理專業與倫理	2/2	一下	課程變更
			研究方法	2/2	一上	研究概論	2/2	一上	課程變更
			醫務電腦應用	2/2	一上	生理學	2/2	一上	課程變更
			醫療經濟學	2/2	一下	病理學	2/2	一下	課程變更
			生命科學	2/2	二上	人文學概論	2/2	二上	課程變更
			醫學倫理	2/2	二上	進階英文	2/2	二上	課程變更
			健康照護產業財務管理	2/2	二上	藥理學	2/2	二上	課程變更
健康照護產業人力資源管理	2/2	二下	免疫學	2/2	二下	課程變更			

三、本案經 98.04.16 管理學院院課程討論通過。

決議：

- 「統計學暨軟體應用」異動前學分時數為 4/4，開課學期為一上、下，異動後「統計學暨軟體應用」課程修正為學分時數 2/2，開課學期為一上，上表文字修正。
- 「護理專業與倫理」列為專業必修之「核心基礎」課程，請蒐集相關資料及訊息後再議。請一併考慮將該課程改為選修，抑或開課內容不侷限「護理」領域等節。
- 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五

案由：資訊管理系 96、97 學年度日間部入學課程標準內容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說明：

- 為配合考照時間，擬將「專案管理」與「市場調查與資料分析」兩門課程開課時間對調。
- 「專案管理」授課時間原三下改為三上，「市場調查與資料分析」開課時間原三上改為三下。
- 96、97 學年入學課程表準表如附件十五、附件十六。
- 課程異動如下表：

系科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資管系	日四技	96、97	專案管理	2/2	三下	選修	2/2	三上
			市場調查與資料分析	2/2	三上	選修	2/2	三下

五、本案經 98.04.16 管理學院院課程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六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說明：

一、依 97.11.19 教務會議建議，擬再修正「中臺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辦法」。

（一）第三條修業年限需擬定一般生及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與第十二條進行條文敘述文字修正。

（二）第十一條條文不宜列入修業辦法中。

（三）第九條與第十二條需作條文合併或區別。

二、修正條文如下，原第十一條至第二十五條依序修改條序，自 97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開始實施：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備註
第三條	<p>修業年限</p> <p>碩士班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在職進修研究生（入學身分為在職生）未在規定修業期限修滿應修課程或未完成學位論文者，得申請延長修業年限一年。</p> <p>一、碩士班：1-4 年為限</p> <p>二、碩士在職專班：2-4 年為原則</p>	修業時程為 1 至 4 年。	修改條文
第九條	本所碩士班研究生於申請論文考試前，應先通過碩士論文計畫審查，計畫審查實施計畫另訂定之。	本所碩士班研究生於申請論文考試前，應先通過碩士論文計畫審查，計畫審查實施計畫另訂定之。本所研究生至少應有一篇以上掛名第一作者的論文公開發表在有審查機制的國內外學術會議、期刊或論文集，始得提出碩士論文計畫審查第二階段申請。	修改條文
第十一條	通過碩士學位考試者與指導教授依碩士論文於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共同公開發表論文。		刪除條文
第十二條	<p>凡本所研究生擬提前畢業，除需修完本所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及學分，<u>學業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者</u>外，並具有下列條件之一，可申請提前畢業。</p> <p>一、入學後發表論文（原著）以本所名義掛名第一作者刊登於國內外 SSCI 或 TSSCI 排名內<u>期刊</u>一</p>	<p>凡本所研究生符合第五條畢業資格，並具有下列一或二之特優條件，經所務會議認定學業表現優良者，可提前半年畢業。</p> <p>一、入學後發表論文（原著）以第一作者刊登於國內</p>	修改條文及條序

	<p>篇。</p> <p>二、入學後發表論文(原著)以本所名義掛名第一作者刊登於有審查制度國內學術期刊一篇。</p> <p>三、入學後發表論文(原著)以本所名義掛名第一作者刊登於有審查制度(附審查意見表及刊登證明書)之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一篇(個案報告、專案設計不計)。</p>	<p>外 SSCI 或 TSSCI 排名內雜誌一篇。</p> <p>二、入學後發表論文(原著)以第一作者刊登於有審查制度之國內學術研討會文集一篇(個案報告、專案設計不計)。</p>	
--	---	--	--

(二) 本案經 98.03.23、98.04.20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所務會議及 98.04.20 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決議：

- 一、第三條條文一、二、分別修正為「一、碩士班(一般生):1-4 年為限」;「二、碩士班(在職生)2-4 年為原則。」
- 二、修正後通過。
- 三、第三條有關「修業年限」條文,全校各所應統一適用。

## 提案二十七

案由：護理系四年制日間部與進修部九十八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系)

說明：

- 一、日四技必修課程「綜合護理特論」由 2 學分 4 小時調整為 0 學分 4 小時及進四技必修課程維持為 2 學分 4 小時，此提案經 98.03.18 校課程委員會決議為：請就重補修學分如何抵認，該科目日、進學分是否調為一致等細節研議後再議。  
本系於 98.04.20 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維持 97.12.04 護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依評鑑委員意見修正，將日四技必修課程「綜合護理特論」由 2 學分 4 小時調整為 0 學分 4 小時；考量進修部學費繳交及學分數合理性，故維持進四技必修課程為 2 學分 4 小時。並針對 98.03.18 校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下列重補修學分相關規定：
  1. 日四技學生可至進四技重補修 2 學分 4 小時「綜合護理特論」，重補修合格者可取得必修課程「綜合護理特論」0 學分。
  2. 進四技學生可至日四技重補修 0 學分 4 小時「綜合護理特論」，重補修合格者可取得必修課程「綜合護理特論」0 學分，不足之 2 學分以專業選修補足。
- 二、日四技必修課程四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4 學分 8 小時)，調整為四上及四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上)(下)」(共 8 學分 16 小時)。
- 三、進四技必修課程三上「內外科護理學實習」(4 學分 8 小時)，調整為三下「內外科護理學實習」(共 8 學分 16 小時)，並將「婦產科護理學實習」(3 學分 6 小時)之開課學期由三下調整為四上。進四技三下及四上之實習方式為「九九切」：將進四技學生分成兩部份，一部份於 1-9 週在校外實習，10-18 週在校內上課；另一部分則於 1-9 週在校內上課，10-18 週在校外實習。亦即三下及四上安排於 9 週內上完 18 週之校內一般課程，另 9 週則進行校外實習課程。
- 四、調整日四技及進四技必修課程「研究概論」(2 學分 2 小時)為選修課程。
- 五、刪除日四技及進四技必修課程「護理諮商」(2 學分 2 小時)。
- 六、因應上述課程異動，故調整部份必選修課程之開課學期。
- 七、護理系 98 學年度入學日間部及進修部四技課程標準表，異動如下：



系科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護理系	日四技 (A班)	9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必)	4/8	四上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上)(必)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下)(必)	4/8 4/8	四上 四下	科目名稱異動 學分/時數異動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B班)	9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必)	4/8	四上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上)(必)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下)(必)	4/8 4/8	四上 四下	科目名稱異動 學分/時數異動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必)	4/8	三上	內外科護理學實習(必)	8/16	三下	學分/時數異動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婦產科護理學實習(必)	3/6	三下	婦產科護理學實習(必)	3/6	四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A班)	98	研究概論(必)	2/2	三下	研究概論(選)	2/2	三下	科目類別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B班)	98	研究概論(必)	2/2	三下	研究概論(選)	2/2	三下	科目類別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研究概論(必)	2/2	四上	研究概論(選)	2/2	四下	科目類別異動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A班)	98	護理諮商(必)	2/2	三下	無	無	無	科目刪除
護理系	日四技 (B班)	98	護理諮商(必)	2/2	三下	無	無	無	科目刪除
護理系	進四技	98	護理諮商(必)	2/2	四上	無	無	無	科目刪除
護理系	日四技 (A班)	98	重症護理學(選)	3/3	三上	重症護理學(選)	3/3	三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B班)	98	重症護理學(選)	3/3	三上	重症護理學(選)	3/3	三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A班)	98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三上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三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日四技 (B班)	98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三上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三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生命關懷(必)	2/2	四上	生命關懷(必)	2/2	三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社會行為學(必)	2/2	四上	社會行為學(必)	2/2	三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護理專業與倫理(必)	2/2	三下	護理專業與倫理(必)	2/2	四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護理專業寫作(必)	2/2	四上	護理專業寫作(必)	2/2	三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生物統計(選)	2/2	三下	生物統計(選)	2/2	四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進四技	98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三下	手術室護理學(選)	2/2	四上	開課學期異動

八、護理系日四技(分成A、B班兩個版本)及進四技九十八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修改版，請見附件十七至附件十九。

九、此案已於98.03.25、98.04.20護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及98.04.2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八

案由：護理系二年制日間部與進修部九十八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系)

說明：

一、統一進修部二技各學制實習課程之開課學期，故調整專二技(平常班)「成人護理學實習」開課學期為四下，「臨床選習一」開課學期為五上。因應前述開課學期異動，

故調整「研究概論」開課學期由四下修改為四上。

二、護理系 98 學年度入學進修部專二技（平常班）課程標準表，異動如下：

系科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護理系	專二技 (平常 班)	98	成人護理學實習 (必)	4/8	四上	成人護理學實習 (必)	4/8	四下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專二技 (平常 班)	98	臨床選習一(必)	4/8	四下	臨床選習一	4/8	五上	開課學期異動
護理系	專二技 (平常 班)	98	研究概論(必)	2/2	四下	研究概論(必)	2/2	四上	開課學期異動

三、護理系日二技、進二技（分成適用於平常班、適用於週間班及週末班兩個版本）及專二技（分成適用於平常班、適用於週間班及週末班兩個版本）九十八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修改版，請見附件二十至附件二十四。

四、此案已於 98.03.25 護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及 98.04.20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九

案由：護理系「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學分班開課計畫，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系）

說明：

- 一、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學分班預計開設一個班級，於九十八學年度起招生。
- 二、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任排一天白天上課。
- 三、授課師資：由本校及秀傳醫院共同提供授課師資，每學期本校師資佔全部師資 1/3 以上。
- 四、原則上「三選一」模組課程及實習課程將於學生考入學籍後方可進行安排。
- 五、此案已於 98.03.25 護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及 98.04.20 院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學分班開課計畫（如附件二十五）。

決議：

- 一、請護理系與彰濱秀傳醫院洽談時明確告知學分班學生進入本校就讀後，抵免學分之有效期限及其他相關之規範，避免日後產生爭議及困擾。
- 二、照案通過。

### 提案三十

案由：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8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研究所）

說明：

- 一、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8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已經 98.3.18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分為「臨床護理組」及「社區護理組」。
- 二、鑑於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未來長期照顧保險的實行，未來的長期照顧規劃更顯得重要，故擬於碩士班（在職專班）98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回復為「臨床護理組」、「社區護理組」及「長期照顧組」。
- 三、在職專班需 10 人以上選課方達到開課門檻，導致研究所部分課程因選課人數不足而無法開班。在職專班研究生共 30 名，但受限於研究生背景，研究生人數並非可以

平衡的分配至三組，也促使部分研究生無法修習到自己的專業背景之課程。

四、本案已於 98.02.19 護理研究所課程委員會、98.04.07 護理研究所所務會議及 98.04.20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並於 98.03.10 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護理研究所」與「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對於目前開課門檻有開課上的困難，造成有些選修課開不成，損害到學生選課之權益，故建議提送教務會議審議。建議將開課門檻調整至 5 人以上。

五、在職專班生源來自學分班及非學分班學生，因「質化研究專題研討」與「量化研究專題研討」2 門課，必須修習「護理研究」後，才能選修，導致非學分班入學學生無法在課程規劃中選修，為避免 98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再遇到此問題，將此 2 門課調整開課學期。

六、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8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如下：

系所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時數	開課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時數	開課學期	
護研所	在職專班	98	質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一上	質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二上	調整開課學期
護研所	在職專班	98	量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一下	量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二上	調整開課學期
護理所	在職專班	98	社區護理/長期照顧 組			社區護理組			修訂組別
護理所	在職專班	98				長期照顧組			

七、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8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如附件二十六）。

決議：

一、緩議。

二、所開課程選修人數如未達 10 人，確有開課之必要時，請以簽核方式個案處理。

三、附件二十六請護理研究所提供修正後之版本。

### 提案三十一

案由：「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7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研究所）

說明：

一、「質化研究專題研討」原安排於一年級上學期開課，因當時開課人數不足，擬於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二上）加開課。

二、「量化研究專題研討」課程，原安排於一年級下學期開課，有 18 位研究生選修，但有 12 位非學分班研究生，因未將「護理研究」課程修習完成，故未能選擇「量化研究專題研討」或「質化研究專題研討」，為加強學生研究能力，擬加開「護理研究專題研討」選修課程（2 學分/2 小時）。

三、「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7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異動如下：

系所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時數	開課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時數	開課學期	
護研所	在職專班	97	質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一上	質化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二上	加開課程
護研所	在職專班	97				護理研究專題研討 (選修)	2/2	二上	增訂開課課目

四、本案已於 98.04.20 護理研究所課程委員會及 98.04.20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97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如附件二十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十二

案由：老人照顧系 96 學年度入學二年制在職專班課程標準表異動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老人照顧系）

說明：

一、96 學年度入學課程標準表中，原「生死學」安排於四年級下學期開課，學生因四下選修學分數必修加選修已超過 16 學分，故無法再選修「生死學」課程，擬於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再加開這門選修課程。97 學年度已將「生死學」規劃於 5 上。

二、課程異動表如下：

系所	學制	入學年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學 期	
老照系	專二技	96	生死學	2/2	四下	生死學	2/2	五上	加開課程

三、此案已於 98.04.14 老人照顧系課程發展委員會及 98.04.20 院課程委員會通過。老人照顧系 96 學年度入學二年制在職專班課程標準表（如附件二十八）。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十三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博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第六條	<p>一、必修學分：<u>7 學分</u>。</p> <p>共同必修科目：<u>放射科學總論 3 學分</u>。</p> <p><u>專題討論（一）、（二）：一學年二學期共計 0 學分。</u></p> <p><u>專題討論（三）、（四）、（五）、（六）：二學年四學期共計 4 學分。</u></p>	<p>一、必修學分：<u>5 學分</u>。</p> <p>共同必修科目：<u>放射科學總論 3 學分</u>。</p> <p><u>專題討論（一）、（二）、（三）、（四）：二學年四學期共計 0 學分。</u></p> <p><u>專題討論（五）、（六）：一學年二學期共計 2 學分。</u></p>
第九條	<p>二、其他應考條件：</p> <p>1. 博士班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時，至少需有兩篇以「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名稱所發表之論文，應刊載於國際科學索引(SCI)排名 70% 內列名之期刊，其中一篇應為第一作者。</p> <p>2. 英文畢業門檻：<u>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及格或相當等級成績及格。</u></p> <p>3. 論文初稿需經指導教授初審通過。</p>	<p>二、其他應考條件：</p> <p>1. 博士班研究生提出學位考試申請時，至少需有兩篇以「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名稱所發表之論文，應刊載於國際科學索引(SCI)排名 70% 內列名之期刊，其中一篇應為第一作者。</p> <p>2. 英文畢業門檻：<u>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及格或托福新制 61 分（舊制 500 分）。</u></p> <p>3. 論文初稿需經指導教授初審通</p>

	4. 論文考試之前半部為公開發表，應於一週前在校內張貼公告，歡迎出席人員提出問題或表示意見，後半部為不公開考試，僅由口試委員出席舉行之。	過。 4. 論文考試之前半部為公開發表，應於一週前在校內張貼公告，歡迎出席人員提出問題或表示意見，後半部為不公開考試，僅由口試委員出席舉行之。
--	--	--

二、本案經 98.01.14 及 98.04.21 系所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十四

案由：「放射科學研究所碩士論文著作發表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第一條	鼓勵本所 <u>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u> 研究生提昇碩士論文品質，特訂定本辦法。	鼓勵本所研究生提昇碩士論文品質，特訂定本辦法。
第四條	本所 <u>碩士班研究生之碩士論文相關內容</u> 的著作發表，必須符合本辦法中第二條第一、二或三款規定的任一條，由資格審查委員會審定，始可提報碩士論文口試； <u>本所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之碩士論文相關內容</u> 的著作發表，必須符合本辦法中第二條第一款規定，並通過資格審查委員會審定，始可提報碩士論文口試。	碩士論文相關內容的著作發表，必須符合本辦法中第二條第一、二或三款規定的任一條，由資格審查委員會審定，始可提報碩士論文口試。

二、本案經 98.01.14 系所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三十五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放射科學研究所博士班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放射科學研究所)

說明：

一、修正內容如下：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第三條	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為原則，以 70 分為及格，由所長召集委員會辦理有關考試事宜。	資格考核分為二部分完成，第一部分為放射科學總論測驗由本所統一命題考試，以 70 分為及格，第一部分考試以每學期學期結束前舉行。第二部分考試由學生依其學術領域，選擇專業學科，以筆試方式舉行，以 70 分為及格，第二部分考試以每學年第二學期學期結束前舉行。
第五條	刪除。	資格考試以筆試方式為原則，由所長召集委員會

二、本案經 98.04.21 系所務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

#### 提案一

案由：為提升本校碩士班（含在職專班）研究生競爭力，擬訂定英文畢業門檻，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教務處）

說明：本校部分研究所已於修業辦法中明訂研究生英文畢業門檻：「全民英檢中級複試及格或相當等級成績及格」。部分研究所亦有訂定研究生英文畢業門檻之規劃。

決議：責成語言中心訂定研究生畢業英文門檻及相關配套措施，98 學年入學碩、博士班研究生一體適用。

#### 提案二

案由：食品科技研究所科技論文寫作擬由一下更改為一上，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研究所）

說明：

一、本所課程除專題討論與食品科技研究法每學期開課外，其餘課程因考慮成本故隔年開課。

二、依 98 學年之課程規劃，「科技論文寫作」開課時間為 98 學年第二學期（一下），但對 97 學年（研二）學生來講似乎太晚。

三、98 學年之科技論文寫作（一下）擬更改為一上。

決議：

一、該提案未經健康科學院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二、緩議。

### 陸、散會（18：00）